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了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科技”，交易代码 688825.SH）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的承销商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关联方。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66 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关联交易情况公告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关联关系	获配数量 (股)	获配金额 (元)
007751	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	421,781	3,652,623.46
027199	景顺长城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关联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	168,345	1,457,867.70
159559	景顺长城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	421,781	3,652,623.46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1 日